

证券代码：002302 证券简称：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：2023-059



## 第七届三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三十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6 月 29 日以专人及发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了全体董事，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3 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 989 号中建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应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，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9 人（其中董事邵举洋、周敬淞、王磊、李大明、张海霞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）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志旗先生主持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及公司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一致通过以下决议：

**1.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：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通过该

议案。

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作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,由其负责公司财务报告、内部控制审计等相关工作,聘期一年。2023 年度审计费用共计 430 万元。其中,财务报告(含半年度、年度)审计费用为 370 万元、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60 万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4 日登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上的《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。

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4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上的相关内容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 **2.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**

表决结果:全体董事以 9 票同意,0 票反对,0 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(星期三)15:30 在四川省成都市天府新区汉州路 989 号中建大厦公司会议室召开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7 月 4 日登载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[www.cninfo.com.cn]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)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## **三、备查文件**

### **1.公司第七届三十次董事会决议**

特此公告。

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3 年 7 月 4 日